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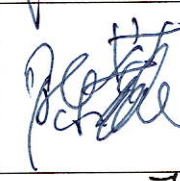


附件二：《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项目论证意见表

论证时间 2025 年 月 日

一、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电子气管镜	项目编号			
预算号	2025_SBGZ_XXWK_0156	预算金额	45 万		
拟定的唯一供应商	上海汇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二、论证意见					
1、对采购需求是否有限制性、歧视性条款的论证意见 为满足诊疗患者需求，拟采购治疗性电子支气管镜一根与现有支气管镜主机系统配套使用，因市场上不同品牌之间内镜与主机不能互相兼容，只有同品牌之间才能兼容、配套使用。为了保证临床诊断与治疗的精准性、安全性、稳定性，故申请单一来源方式采购原品牌电子支气管镜。					
2、对供应商唯一性的论证意见 上海汇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是富士厂家在新华医院的唯一授权供应商，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					
3、其他补充意见 无					
三、参加论证的专业人员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电话	签名
1	阮征	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	主任医师	13371989292	
2	陈巍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主任医师	13621715748	
3	孙志勇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	副主任医师	13917529020	